

房地产融资/-i : Priority Sector Housing Loan/Financing-i Easy Entry促销

### **促销期**

豐隆银行有限公司 ( “豐隆银行” ) 及豐隆伊斯兰银行有限公司 ( “豐隆伊斯兰银行” ) ( 统称 “本行” ) “Priority Sector Housing Loan/Financing-i Easy Entry 促销” ( “促销” ) 于 2018 年 4 月 2 日 开始 直到 2018 年 12 月 14 日 结束, 包括首尾两天 ( “促销期” ), 除非通过银行网站 [www.hlb.com.my](http://www.hlb.com.my) 和 [www.hlisb.com.my](http://www.hlisb.com.my) ( “银行网站” ) 另行通知。

### **条件与规则**

以下规定的条件与规则适用于此促销 ( “条件与规则” ) : -

### **参与资格**

1. 本促销活动开放给豐隆银行 / 豐隆伊斯兰银行新的和现有的马来西亚公民个人房屋贷款户口持有人 ( “房地产融资/-i 客户” ), 他们必须申请根据以下第 2 条所列的指定贷款/融资-i 产品新设施 ( “参与产品” ), 同时满足以下所有条件:
  - 在促销期间申请最低马币十万 ( RM100,000 ) 设施金额, 并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或之前 ( “接纳日期” ) 签署贷款献议书;
  - 在马来西亚半岛之房产最高购买价格为 RM250,000, 或在沙巴, 砂劳越和纳闽岛之房产最高购买价格为 RM300,000;
  - 所购买房产是供自己居住;
  - 房产是第一间拥有的房屋, 或者如果房产是房屋贷款/房产融资-i 客户购买的第二套房屋, 则必须卖出第一套房屋; 以及
  - 根据本次促销, 一对已婚夫妇只能享有一 ( 1 ) 次住房贷款/融资。( “合格客户” )。
2. 此次促销的参与产品如下:
  - 豐隆特殊住房贷款 2 /豐隆特殊住房贷款-i;
  - 由 Syarikat Jaminan Kredit Perumahan ( SJKP ) 提供的豐隆房屋保障计划/ SJKP 提供的豐隆房屋保障计划-i; 以及
  - 豐隆我的首间房屋计划/豐隆我的首间房屋计划-i。
3. 本促销适用于以参与产品为目的, 融资-i 所购买的住宅物业。本促销**不适用于**商业贷款/融资-i, 空置住宅用地以及其他不符合此促销资格的房产类型。
4. 为避免疑问, 如有联名申请人, 该关系只限于配偶, 父母, 子女或兄弟姐妹。
5. 以下人员无资格参加此促销活动:

房地产融资/-i : Priority Sector Housing Loan/Financing-i Easy Entry促销 - 条件与规则

- a. 曾犯下或涉嫌从事有关任何欺诈，违法或违规任何由本行给予的房地产融资/-i 客户，或已被宣布破产（根据本行或任何第三方的请愿）或在促销前或期间的任何时间受到任何破产程序的影响；以及
- b. 已经犯下，或被本行认定有可能犯下此处规定的任何不当行为的房地产融资/-i 客户，则应立即被取消参加此次促销的资格。

## 促销指南

6. 本行应承担本次促销活动参与产品之内的法律费用，印花税，支付和估价费用（统称为“费用”）：
  - a. 准备和办理参与产品抵押文件的法律费用。但是，未来有关完成此贷款/融资按揭抵押文件的任何法律费用和费用均不包括在内；
  - b. 印花税，注册费和任何相关费用，例如准备和办理参与产品抵押文件的支出费用；
  - c. 估值费用和银行选定估值师小组为筹备该房产的正式估值报告而收取的费用（如适用）。
7. 参与此促销设施产品抵押文件的工作只限由本行指定的律师处理，否则本行将不承担费用。
8. 参与本次促销活动的合格客户将受到 3 年锁定期限/持有期限的限制参与产品首次发放之日。
9. 符合资格的客户应先支付至少 RM1,000 的抵押金，或本行在签署抵押文件时通知合格客户（“抵押金”）的金额。首次支付参与产品后，该笔抵押金将由本行律师在免利息下退还给合格客户。
10. 如果合格客户：
  - a. 在合格客户签署贷款献议书后，不以任何理由放弃参与产品，或者
  - b. 在合格客户签署贷款献议书后，要求更换律师，而本行已批准更换律师，那么，抵押金将用于支付银行的管理成本和其他成本和费用（“成本”）。符合条件的客户应承担支付现有以及新律师事务所（如适用）的所有法律费用，印花税和费用，以准备抵押文件。如果抵押不足以支付上述费用，合格客户应根据银行的书面要求向银行支付抵押与成本之间的差额。
11. 如果合格客户在参与产品首次付款前取消和/或终止参与产品，则必须偿还银行已支出和/或产生的所有成本和费用。

## 一般条件与规则

12. 通过参与促销，合格客户：
  - a. 同意受本促销条件与规则的约束；
  - b. 同意本行就所有属于促销有关的事宜作出的决定是最终和有约束力的；
  - c. 同意参与产品的所有贷款/融资申请须经本行信用评估和批准；和
  - d. 同意定期查访本行的网站以查看条件与规则，以确保随时获得更新条件与规则或任何更改或变化。

13. 本行保留权利:

- a. 在任何时候添加, 删除或更改全部或部分本文包含的条件与规则, 在其绝对酌情下将修改后的条件与规则在本行网站以任何本行认为适合的方式于二十一 ( 21 ) 日历天提前通知;
- b. 在没有任何理由的情况下, 可以自行决定拒绝任何参与产品的申请; 和
- c. 银行有绝对的酌情权取消任何房地产融资/-i 客户参与本次促销活动的资格, 无论出于任何原因。

14. 为避免疑义, 促销期的取消, 终止, 暂停或延期以及此条件与规则的变更, 合格客户将不能针对本行进行任何索赔或赔偿为此取消, 终止, 暂停, 延期或修改行为的直接或间接结果产生的任何或全部损失或损害。

15. 此条件与规则应与参与产品的主要条件与规则一起阅读, 并附上要贷款献议书作为完整协议。如有任何差异, 本条件与规则适用于此类差异。

16. 此条件与规则将受马来西亚法律管辖及解释, 而房地产融资/-i 客户同意接受马来西亚法院的专属司法管辖权。

17. 若条件与规则与任何有关促销活动的广告, 促销宣传及其他材料有任何差异, 则以本行网站的最终条件与规则为准。